

法院公告

江华杰：

本院受理原告福州安固建材有限公司与被告江华杰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证据、独任审理告知书等应诉材料。原告请求：**1**、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**14155**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（逾期付款损失的计算方式：以 **14155** 元为基数，自 **2023** 年 **6** 月 **20** 日起按照总货款每日 **1‰** 计算）；**2**、判令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**30** 日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**15** 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 **15** 时 **00** 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[福建]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

2024 年 09 月 09 日

本公告刊登在 2024 年 09 月 09 日新华网福建频道

（本公告从“新华网福建频道”下载）